

##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因大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电子”）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为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长城信息，股票代码：000748）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2015年7月31日上午开市起转为重组停牌。2015年8月28日、2015年10月30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53、2015-70），并于2015年11月6日、2015年11月13日、2015年11月20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71、2015-74、2015-75）。

截至目前，中国电子、公司及相关各方仍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，加紧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设计与论证。为提高方案设计的科学性、严密性和可行性，公司及相关方将有计划组织财务顾问、律师、会计师、评估师等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、法律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，积极与相关政府部门沟通相关审批事宜。

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保障公平披露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长城信息，股票代码：000748）自2015年11月27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1月27日